

证券代码：833256

证券简称：永华光电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4 月 27 日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升龙环球大厦 13 层

10 办公室

首席合伙人：高琦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3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2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547.73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29.92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11.04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无	无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金属制品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I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A	农、林、牧、渔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68.58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41.17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无

3. 诚信记录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

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高琦

2002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彭玄登

2023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拟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刘勤

2022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9 年开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高琦	2023 年 9 月 28 日	监督管理措施	福建证监局	因审计程序不到位，被出示警示函

2	高琦	2022 年 12 月 21 日	监 督 管 理 措施	海南证监局	因审计程序不到位，被出示警示函
3	彭茂勇	2023 年 9 月 28 日	监 督 管 理 措施	福建证监局	因审计程序不到位，被出示警示函
4	彭茂勇	2022 年 12 月 21 日	监 督 管 理 措施	海南证监局	因审计程序不到位，被出示警示函

3. 独立性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生效日期
-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厦门永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